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1月14日至2026年02月13日止。

第 86553812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7月17日

商 标

黑桃尖活力饮

申请 人 黑龙江省黑桃尖食品商贸有限公司

地 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松北区松浦大道3515号哈尔滨华美太古家居广场第S21栋21、23、25、27号第三层

代理机构 黑龙江汉法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2类：啤酒；姜汁啤酒；以啤酒为主的鸡尾酒；大麦啤酒；香迪啤酒；无醇啤酒；酿造啤酒用冷冻啤酒花；酿造啤酒用干啤酒花；冰啤酒；生啤酒